

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完成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工作，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787号文《关于同意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9,728.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9.99元。截至2023年3月14日止，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9,728.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44,627,200.00元，扣除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246,906,654.8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97,720,545.15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3]518Z0040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储存与管理。

经公司于2023年5月1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拟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开发区支行和中国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罗勇分行增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泰国新项目资金的存储、使用和管理。

募集资金开立与具体存放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3月27日、2023年5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订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二、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2023年4月13日召开了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智能电源连接装置-泰国电源线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于2023年5月1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威海电源线技术改造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智能电源连接装置-泰国电源线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和“威海电源线技术改造项目”已建设完成，结合实际经营情况，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将“智能电源连接装置-泰国电源线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和“威海电源线技术改造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以及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前产生的利息收入与手续费差额所形成的节余款（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合并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于2023年5月1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合并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为了便于公司对募集资金的统一管理，公司将存放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营业部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全部超募资金（含利息），合并转入至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存放，将存放于中信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超募资金（含利息），分别转入中国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存放。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智能电源连接装置-泰国电源线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和“威海电源线技术改造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合计407,063.67元，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划转至公司基本户或一般账户；已完成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合并工作。公司于近日办理完毕上述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手续。公司与相关开户银行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本次注销的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开户行 | 专户账号 | 募集资金用途 | 划转注销前专户余额（本息合计） |
|----|---------------------|-------------------------|----------------------------|-----------------|
| 1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 242947783483 | 智能电源连接装置-泰国电源线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 | 224,397.77 |
| 2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营业部 | 20000033549700112501060 | 威海电源线技术改造项目 | 182,665.90 |
| 3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营业部 | 20000033549700114163708 | 超募资金 | 19,962.50 |
| 4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营业部 | 15603001040050576 | 超募资金 | 115,326.48 |
| 5 | 中信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 8110701013002519026 | 超募资金 | 857,267.87 |
| 6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营业部 | 15603001040049933 | 补充流动资金 | 38,561.33 |

三、备查文件

1、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证明。

特此公告。

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8日